

梅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梅经信信推〔2018〕38号

转发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广东省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第三批）的通知

梅州高新区管委会、蕉华管理区、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中国联通梅州分公司，各县（市、区）经信主管部门：

现将《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广东省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第三批）的通知》（粤经信办函〔2018〕352号）转发给你们，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请你们对照申报范围和条件，认真做好企业摸排、组织申报、条件审核和企业推荐工作，严格审核申报材料的完整性及真实性，并对申报单位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可行性负责。

二、请你们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前将推荐函（含汇总表）、相关申报材料（纸质材料一式三份及电子版刻光盘）报我局。

附件：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广东省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第三批）的通知

梅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8 年 9 月 13 日

（联系人：黄达宏，电话：2279829）